

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海政办字〔2020〕27号

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海阳市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2020-2025年)的通知

各镇区街道政府（管委、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海阳市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0-202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7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海阳市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2020-2025年)

根据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烟台市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0-2025年)》的通知,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海阳市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0-2025年)》,推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产业由总量扩张向质量提升、效益增加转变。解决苹果产业发展深层次结构性矛盾,提高产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实现海阳市苹果提质升级。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部署,特编制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目前,苹果产业是海阳农业品牌支柱产业,是烟台苹果八大产区之一,但面临的矛盾和问题也日渐突出。随着农业供给侧结构调整和乡村振兴的深入推进,各苹果产区正在掀起新一轮的产业革命,为此应强化危机意识、忧患意识,坚持市场导向,科学规划、超前布局,推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农民增收致富、乡村美丽和谐。

(一)重要意义

1. 推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是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重要内容。与粮油等大宗农产品相比，苹果产业附加值高、效益好，已成为我市的支柱产业，成为助推乡村振兴、增加村集体收入和助力党支部领导合作社发展的重要动力。2018年全市苹果产业产值26亿元；鲜果国内市场常年销售52.2万吨，约占烟台市销售总量的15.8%。在新形势下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必须结合我市农业产业特点，挖掘特色产业，放大苹果产业优势，提升产业档次，加快推进苹果产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产业品牌，以产业兴旺推进乡村振兴。

2. 推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是深化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内在需求。农业结构调整主攻方向是多发展附加值高、品质好的特色农产品。我市苹果产业发展早、基础好、特色突出、优势明显，是烟台苹果产区适宜发展优势产区，但也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比如，富士品种一枝独大，栽培面积占比79.5%；矮砧集约栽培和宽行密植栽培等现代栽培模式果园仅占1.4%，传统的乔砧密植果园占比98.6%；一家一户分散式经营模式占比较大，不便机械化作业；品种单一化、同质化的现象较为突出；绿色有机果品认证比例偏低，“好的不多，多的不好”成为果业发展的普遍问题，满足城乡居民多样化的消费需求能力还不足。解决这些问题的根本途径，就是按照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新旧动能转换的要求，把选择优新品种、规模发展、全程机械化服务作为主攻方向不断提高苹果产业发展的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3. 推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是提升海阳果品竞争力的必然要求。与世界苹果生产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我市苹果产业面临着要素配置不合理、资源环境约束加大、生产装备及机械化水平偏低等突出问题。规划发展模式，提升机械化作业水平及托管式服务模式专业合作社团队，相比发达国家 30%的机械化率还有较大差距，并且多是小型功率机械。解决这些问题，必须摒弃过去拼资源、劳动型、拼消耗的传统发展方式，从依靠规模扩张粗放式发展向质量兴果、品牌兴果集约式转变，从单一产业向全链条、多功能、新业态发展转变，为此要依托发展托管模式规划服务模式。

4. 推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是促进农民增收的有效途径，经过多年发展，苹果产业已经成为我市水果主产区农民收入的重要来源。全市从事苹果生产和经营的农民专业合作社 510 余家，从业人员 22 万人。实践证明，苹果产业是我市农民创新创业、富民惠民的好产业，必须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发展优势，使之成为有特色、有活力、有潜力的大产业。

总之，苹果产业是我市的优势产业、支柱产业，也是历届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持续支持的产业，发展的优势突出，发展的潜力巨大，进一步加强规划推动至关重要。在新的起点上推动苹果产业更好更快发展，有必要制定新一轮规划，促进苹果产业全面优化升级，为乡村振兴提供产业保障。

(二) 存在不足与面临的危机

1. 人老、树老、品种老。果业从业人员年龄老化、结构断

层、后继乏人，“老人无力种果、年轻人无意种果”的现象日益凸显老劣果园面积大，着色差、上色慢、品质低的老品种淘汰更新进程缓慢。

2. 经营主体散、果农组织程度散、地块管理散。一家一户的分散经营模式占主导地位，新型经营主体苹果种植面积、产量分别仅占 1/12、1/6，果园随山就势、上山下滩、插花种植，难以集中统一管理。即便是一家一户经营，也普遍存在地块分散、难以集中管理的问题。

3. 用工高、消耗高、成本高。生产环节机械化率低，主要依靠人工，亩均年用工量远高于欧美等先进产区；每百斤苹果用肥量、用水量，分别是国外的 5 倍和 8 倍，种植成本逐年升高。

(三) 发展优势

1. 区域优势：我市有着优越的地理位置和得天独厚的气候条件，既位于农业部确定的环渤海苹果优势产区内，又处于世界黄金纬度——“北纬 37 度”，是世界苹果生产的优势发展产区，非常适合苹果的生长。

2. 经济优势：海阳市委、市政府着力推进乡村振兴，连续几年安排专项资金扶持苹果产业发展，形成全市规模以上农民果业合作社、果蔬加工企业、果品种植大户，构建“市—镇—村—果农”四级网络管理体制，全市苹果产业得以长足发展，形成了政府引导、社会广泛参与的良好氛围。

二、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三农”工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论述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适应国内外苹果产业发展趋势和消费结构升级为目标,充分发挥资源、人才技术、基础优势,优化农业要素配置、空间布局,推进区域化发展、集约化栽培、品牌化营销,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实现新旧动能转换,形成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新格局,把“烟台苹果”及海阳“皇家红富士”打造成世界知名品牌。

(二)发展目标。经过6年发展,使全市果业综合实力明显增强,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以苹果三改营销,休闲观光为主的苹果管理水平明显提升,实现果农全产业链增收,带动全市苹果产业发展。发展过程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2020年—2022年):一是我市三年更新改造老龄苹果园10万亩,分为3年改造完成,主要是改品种、改树体、改土壤。三年内建设完成一个1000亩市级、三个500亩县级、23个200亩镇级示范园区,完成3000亩现代产业样板园建设。二是三年内发展苹果加工企业和精深加工企业三个。三是三年内“烟台苹果”在大型果品市场或大型连锁超市设立“烟台苹果”摊位或体验店30个。

第二阶段(2023年—2025年):全市苹果种植面积稳定在20—21万亩,优质果园面积达到16万亩以上,优质品种达到

90 以上；苹果总产量 50 万吨左右，新发展规模以上（200 亩）高标准现代苹果产业园 60 个以上，总面积达 3 万亩以上，冷库、加工企业苹果加工比例达到 20 以上。

（三）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产管并重。进一步调整优化政府与市场之间的关系，发挥政府的协调引领作用和市场的资源配置作用。坚持产管并重、管创并举，实现“栽的新”“管的好”“产的优”。

——坚持创新引领、绿色发展。完善科技人才发现，引进培养、激励机制，健全鼓励支持基础研究。原始创新的体制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快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构建绿色生态为导向的政策支持体系。

——坚持规模发展、集约优先。坚持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引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采取奖励补助等多种办法，鼓励和支持承包土地流转，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扶持建设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基地，提高苹果产业生产的规模化、机械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建立健全质量全程监管体系、标准体系。以提升产品质量为目标，推广良种良法相配套、农机农艺相结合的先进实用技术。推进生产、加工、流通、营销产业链全面升级，促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提升产业发展整体效益。

——坚持苹果产业服务体系建设，支持社会化服务组织，

开展果园托管服务、半托管服务，发展组装果园全程机械化服务专业团队。

三、重点任务

(一) 强化科技创新

1. 强化关键技术创新。按照“引进吸收+自主创新”的思路，实施农业科技展翅行动。密切跟踪世界苹果产业技术前沿，高水平打造烟台苹果·果业产业技术创新创业共同体，强化全国高校、科研院所、农产品加工大企业研发中心等各类科技资源整合和集成，建设1-2处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围绕提高资源利用率、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突破一批节水、循环、污染控制与修复、防灾减灾等关键和实用技术，促进产业绿色发展。建立成果转化激励机制，立足果业新成果新技术，集成创新推广模式，加快科技成果推广和转化应用。

2. 强化栽培模式创新。加快改革传统乔化栽培模式，集成创新省工省力、优质高效的现代集约轻简化栽培模式。2020年—2025年每年发展2000亩以上规模现代集约轻简化栽培模式果园，到2025年末全市达到3万亩以上。创新优质高效安全生产技术，加快研究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等高效安全生物制剂实用技术应用，全面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提高质量保证产量技术，果园生草、树盘覆盖技术，推进沼渣、沼液和农业残留物在果园的资源化利用，果园自制有机肥技术，优化果园生态环境。到2025年，果园有机质含量普遍达到1%以上，标准化示范园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1.8%以上。开展抗重茬砧木和生物菌剂在海阳各镇区

适应性筛选,克服连作障碍。加强气象观测及灾害性天气预警,推广抗旱、防冻、防雹等防灾措施,推动主动避灾。

3. 强化装备创新。加强政策扶持引导,引进一批果业机械装备企业,建成一批智能果业农机装备应用基地。高效植保、套袋、修剪、采摘、清选分级等关键环节取得突破,基本实现苹果生产管理全程机械化。围绕推进“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农业机械化,调整优化农机装备结构布局,优先发展高性能、复式作业机械,大力发展智能化、高端农机装备。坚持“典型引路、示范带动”,在县、乡各级示范基地建设中引进推广苹果生产新技术、新装备,推进农机农艺融合、良种良法配套,加快提升现代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实施农机现代化标配工程,促进信息化与农业机械化深度融合。加强农业机械化技术人才培养。

4. 强化产销模式创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鼓励经营主体突破传统产销模式采用信息化、模块化、平台化等现代化经营手段,大力推广“生产基地+社区”“生产基地+中央厨房+餐饮门店”“生产基地+加工企业+商超销售”等产销模式,通过完善物流与服务体系,强化终端保障,实现从产地到超市、从田间到餐桌的“一站式”服务,提高苹果生产与流通效率和市场占有率。加快发展苹果电子商务,推动建立规模化的电商交易园区,建立境内、境外互联的大型专业电商平台,快拍卖、电子结算、直供直销、连锁经营等新流通方式推广应用扩大终端市场消费群体。

(二) 创建标准化示范园区

1. 建设国内一流脱毒大苗繁育基地。依托国家苹果区域性良种苗木繁育中心，烟台现代果业苗木繁育中心，在全市范围内扶持建设 200 亩以上高标准脱毒苗木繁育基地 2-3 处，年培育带分枝良种大苗年繁育能力达到 50 万株以上。

2. 更新改造“两类”果园。按照伐老建新、改造提升两种模式，因地制宜推进老龄果园更新改造。鼓励龙头企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开展老龄果园规模化改造，特别是要发挥龙头企业在老龄果园改造过程中的示范引领作用。扶持社会化综合服务体、专业化生产服务组织发展。按照“三改三减”（改品种、改树体、改土壤；减密度、减化肥、减农药）技术规程，对适龄郁闭果园进行现代化改造。到 2025 年末，全市果园“三改三减”改造面积完成 16 万亩。

（三）加快绿色发展

1. 科学施肥浇水。根据不同区域土壤条件、苹果产量潜力和养分综合管理要求，把握好“精、调、改、替”四字要领，大力推广化肥减施增效技术模式。推广“测土配方+新型肥料”技术模式，调整化肥使用结构，在为作物提供养分的同时，调节土壤酸碱度、改良土壤结构，改善土壤理化性质。推广“水肥一体化+配方肥”技术模式，满足苹果不同生长期对不同养分的需求，减少肥料损失，提高水肥利用率。推广“有机肥+果园生草”技术模式，推广自制有机肥技术，降低有机肥使用成本，通过增施有机肥、自然生草、人工种草、秸秆覆盖，用以

改善土壤根际环境，有效解决果园增墒保水问题，提升果园基础地力，保护和改善苹果产地环境，大力提升果园灌溉水平和能力，至2025年末推广肥水一体化果园，配套达70%。

2. 科学用药。大力推广生物防治、物理防治和天敌控害等绿色防控技术，扩大绿色防治技术实施面积。引导病虫害统防统治组织健康发展，组建一批高标准病虫害专业化防治服务团队，促进统防统治提档升级，助力农药减量控害。对果农进行安全用药技术指导，对果园的用药安全性及有效性进行风险监测。

3. 保护环境。深入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开展果园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完善“使用者归集、政府扶持与市场运作相结合”的废旧反光膜、农膜、农药肥料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体系。大力推进种养结合型生态循环果园建设，集成推广“畜—沼—果”等成熟适用技术模式，加快发展农牧配套、种养结合的生态循环农业。

（四）提高质量安全水平

1. 健全质量安全监测体系。建立覆盖县、乡、村的果品质量安全监管和检测体系，加强苹果全程质量控制、品质检测等相关技术研究，满足全市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实施县检测生产经营单位配置的苹果检测控制体系，加强硬件建设和队伍建设，提高检测水平。支持企业、乡镇监管站建设检测室、实验室。实现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平台信息互通，全面构建多层多点、上下联通、全面覆盖的果品质量检测网络。开

展苹果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监督检查和风险评估，扩大监测范围、提高监测频次，确保质量安全。

2. 提升质量安全监管水平。抓好投入品管理，大力推行投入品安全使用制度和苹果生产记录制度。围绕苹果主产区，深入实施专项整治，严防违禁投入品流入苹果生产环节。开展基层监管能力提升行动，开展乡镇监管机构示范创建，加大对县、乡监管人员和村级监管员监管、执法、巡查等培训力度，着力提升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加强基地管理和技术指导，引导规模以上苹果标准园区严格落实生产记录档案制度，对农药、化肥、果袋等投入品的来源、使用、病虫害发生和防治等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全面实施苹果质量安全责任告知和质量承诺制度，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管理。

3. 健全完善标准体系。加快与国内外标准全面接轨，全面推广转化国际先进农业标准，推动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加快推动我市苹果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依托现有资源和优势，探索完善推进海阳苹果高质量发展的标准支撑体系，充分发挥科研、技术推广机构和行业协会、规模化企业等主体作用，制定推广应用一批技术先进、行业领先的标准规程，加快建立与产业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产业标准及技术规范。建立健全产品等级规格、品质评价、产地初加工、包装标识、田间地头冷库、冷链物流等标准体系，补充完善种苗、肥料、农药等投入品质量标准。建立生产记录台帐制度，加快推进规模经营主体按标生产。实施产品质量全程控制生产基地创建工程，促进产

地环境、生产过程、产品质量、包装标识等全流程标准化，制定海阳市现代苹果园生产技术规范。

四、保障措施

（一）建立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

1. 强化考核监督。将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乡村振兴战略考核的重要内容，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明确以镇区街道为单位进行考核，充分考虑各镇区街道资源和发展基础，分解任务，科学考核评价高质量发展水平。

2. 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的激励约束机制，将有关镇区街道及个人的工作推进情况考核结果作为评先选优的依据，对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扬。对落实不力的进行严肃问责，并视情节轻重采取约谈、通报批评等措施。

（二）健全工作体系

1. 加强领导，健全组织。成立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海阳市苹果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和市果业发展中心主任任组长的海阳市苹果高质量发展技术小组，领导小组、技术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果业发展中心，负责苹果产业发展的日常工作。各苹果主产镇区街道也要成立相应机构，负责本辖区的苹果产业发展工作。

2. 齐抓共管，合力推进。进一步明确镇区街道、部门在苹果产业发展中的职责任务，充分发挥各镇区街道、各部门的服务职能，切实解决苹果产业发展中的技术、资金、信息、环境等问题，形成齐抓果业的合力，确保果业健康发展。

抄送：市委办、市纪委、人大办、政协办、法院、检察院，存档。

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7月9日印发